

# 关于温县 2019 年财政决算和 2020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8 月在温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 26 次会议上

温县财政局局长 张永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9 年全县财政决算和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县财力收入总计 3304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120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5435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1513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7520 万元，上年结余 3579 万元，调入资金 301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 万元。全县财力支出总计 3295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709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80363 万元，上解省级支出 13218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5672 万元，调出资金 8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38 万元。全县财力收支相抵后，结余 903 万元，按照专款专用原则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 二、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统

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大局。在此基础上，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

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99410万元，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0426万元，为预算的50.7%，同比增长2.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34361万元，为预算的46.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8.1%；非税收入完成16065万元，为预算的64.8%。

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212733万元，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54439万元，为预算的72.6%（超时间进度主要是上级追加形成，下同）。主要支出科目完成情况是：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448万元，为预算的72.7%。
- （2）公共安全支出10120万元，为预算的59%。
- （3）教育支出31107万元，为预算的82.6%。
- （4）科学技术支出1121万元，为预算的54.8%。
-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872万元，为预算的72.9%。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774万元，为预算的72.7%。
- （7）卫生健康支出24742万元，为预算的80.6%。
- （8）节能环保和城乡社区支出9572万元，为预算的63.4%。
- （9）交通运输支出3565万元，为预算的162.3%。

(10) 农林水支出 13958 万元，为预算的 69.8%。

(11) 住房保障支出 3441 万元，为预算的 57.3%。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08213 万元，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969 万元，为预算的 1.8%（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短收形成）。

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107815 万元，按照省财政厅 2019 年度结算批复，我县政府性基金结转减少 22 万元，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相应调整为 107793 万元。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51494 万元，为预算的 47.8%。

## (三) 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1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3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9.71 亿元。

截至 6 月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15.47 亿元（一般债务 5.94 亿元，专项债务 9.53 亿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未超过规定的限额。

## 三、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面对复杂的财政形势，县财政部门砥砺奋进、克难攻坚，认真落实县人大决议，不断提高财政运行的质量和效益，全力支持、服务、保障我县经济社会发展。

### (一) 积极作为，着力保持财政运行平稳

**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的决策

部署和要求，扛稳疫情防控政治责任，迅速筹集资金，开启资金拨付绿色通道，累计拨付疫情防控资金 1496 万元、社会捐赠支出 627 万元，用于防疫设备物资购置、医疗救治、落实一线医务人员待遇等方面，坚决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全力组织财政收入。**积极应对疫情冲击、减税降费等影响，按照“目标不变、任务不减、标准不降”的要求，强化财税联动，积极培源挖潜，紧盯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税源，开展房地产、交通运输等行业税收治理，确保应收尽收。财政收入降幅在一季度逐月扩大后，4 月份明显收窄，5 月份由负转正，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年预算的 50.7%，同比增长 2.7%，进度居六县（市）第 1 位，增幅居六县（市）第 2 位，顺利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8.1%，税比居六县（市）第 2 位。

**兜紧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库款拨付等方面的优先顺序，全面落实“三保”责任。上半年，我县“三保”支出 81769 万元，其中：保民生支出 40234 万元，全面落实各项保障政策，做到应保尽保；保工资支出 37559 万元，确保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设立并启用工资发放专用账户；保运转支出 3976 万元，保障基层组织正常运转，统筹落实必要的办公经费。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一般性支出预算数压减达到 10%以上。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对审计认定的县直单位、乡镇（街道）实有资金账户存量资金 2232 万元

予以收回。

## （二）站位全局，着力打好“三大攻坚战”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654 万元，增长 6%，足额保障扶贫资金投入。加大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力度，重点支持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完善扶贫资金监管机制，强化绩效管理，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支持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

**持续支持污染防治攻坚。**投入资金 2667 万元，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大力开展“三散”治理，继续实施河道污染综合整治、生态调水等工程，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拨付资金 7771 万元，实施既有建筑节能和“双替代”改造，积极推动节能减排。

**切实做好防范化解风险工作。**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4.51 亿元，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申请再融资债券 0.93 亿元，有效缓解了地方政府偿债压力。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上半年，全县已完成全年隐性债务化解任务的 137%，超额完成了阶段化债任务。持续动态监测全口径政府债务，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坚决杜绝违规举债。

## （三）多措并举，着力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精准落实中小企业发展财税支持政策，特别是疫情期间出台的一系列聚焦疫情防控关键领域和重点行业的税收优惠政策，通过免征中小微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减免小规模

纳税人增值税，免征公共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娱乐等服务增值税等方式，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拨付资金 1198 万元，重点用于产业集聚区二次创业、科技创新、先进制造业发展等，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拨付资金 691 万元，集中对重点救治药品、医疗防护物资、医疗救治设备的存储及生产动员能力建设给予补助。组织平安种业、太极门业等 4 家企业成功申报高新技术企业。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费率，鼓励扩大实体经济领域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支持企业解决资金问题，共为 10 家企业担保贷款 1316 万元。

#### （四）加大投入，稳步提高民生保障水平

**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及时足额拨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3448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 633 万元，提高农业生产水平。争取资金 1278 万元，支持农业结构调整优化、农业绿色发展、新型经营主体培育等，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投入资金 3234 万元，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加强农村基层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实施美丽乡村示范县试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和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24 个。拨付资金 8633 万元，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支持农村危房改造，加快推进农村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支持保居民就业。**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稳定就业总量，改善就业结构，提升就业质量。投入资金 876 万元，发放公益性

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培训补贴、创业补贴等各类就业创业补助，为稳定就业提供资金保障。继续推动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大力开展重点群体就业创业。

**支持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拨付资金 2099 万元，巩固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优化教育经费使用结构，加强教育经费绩效管理，重点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拨付资金 1620 万元，认真落实教育资助政策，及时兑现特岗教师补贴和原民办教师养老补贴。拨付资金 472 万元，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健全幼儿资助制度。投入资金 951 万元，支持 10 所义务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受益学生 5056 人，不断缩小城乡、校际差距。

**做好民生兜底工作。**把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等基本民生支出放在优先保障的重要位置。拨付资金 2224 万元，提高城乡低保财政补助水平，做好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孤儿基本生活费等发放工作。拨付资金 797 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和高龄老人补贴。拨付资金 1380 万元，为伤残军人、老复员、参战参试人员和军烈属等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和生活补助。拨付资金 450 万元，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将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优抚对象等纳入联动机制保障范围，降低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拨付资金 12631 万元，确保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拨付资金 1647 万元，支持 5 个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和 3 个医养中心

建设。

**推进健康温县建设。**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决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突出可持续、保底线，促进人民健康和医疗卫生水平提高。拨付资金 14353 万元，将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550 元，保障参保居民的医保待遇，将高血压和糖尿病门诊用药纳入医保报销，惠及 3.3 万多群众。拨付资金 302 万元，用于城乡医疗救助，对 7773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开展医保精准扶贫托底救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5 元，达到每人每年 74 元，新增经费全部用于城乡社区，强化基层卫生防疫。争取资金 1.68 亿元，支持妇幼保健院、中医院整体迁建和人民医院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提升县域医疗服务能力。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拨付资金 1060 万元，支持“三馆一站”免费开放、文化惠民活动开展和农家书屋建设，实施苏王民居、李堂阶故居维修，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积极帮扶受疫情影响的部分文化产业恢复发展。新建子夏、文苑等 4 个城市书房和 1 个 24 小时图书馆，持续打造“书香温县”，顺利入选“2020 中国最具书香百佳县市”。

**推进城市建设加速提质。**拨付资金 13660 万元，坚持拉框架、补短板、提品质，全力推动“精致城市、品质温县”建设。“两湖两园”如期开放，西环北环、棚户区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加快推进，环城水系提升、景观绿化、“口袋公园”等工程稳

步实施，我县城市建设跑出了“加速度”。

**支持社会治理创新工程。**拨付资金 1569 万元，提高政法机关保障水平，全力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平安温县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配合做好法、检两院财物上划和改革期间经费保障衔接工作。

#### **（五）深化改革，着力提高财政治理能力**

**主动接受人大监督。**通过预算联网系统按时上传财政收支数据，由静态审查监督转变为实时动态监督，提升了人大监督的实效性。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算决议，充分听取意见建议，不断提高财政工作的规范性。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从预算编制入手，所有预算单位要对项目支出确定绩效目标，填报 2020 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努力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专班，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预算绩效管理联审联办工作办法（试行）》、《预算和绩效一体化工作制度（试行）》等制度，规范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加快推进乡镇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上半年，选择温泉街道作为乡镇国库集中电子化支付试点单位，经前期与代理银行进行数据传输、设备调试等方式，解决试点运行中的问题，目前，温泉街道乡镇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顺利上线并正式运行，进一步提升了财政资金的支付效率。

#### 四、2020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加注重激发市场活力，加力提效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努力化危为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围绕“稳住既有税源、激励新增税收、引入新增财源”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增收工作措施，加强对各乡镇（街道）的收入目标考核，强化税源管控，开展税收专项治理，切实堵塞跑冒滴漏，确保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9%、税收占比75%左右的目标任务。

（二）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继续加大财政扶贫投入力度，强化扶贫举措落实，支持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突出依法、科学、精准治污，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健全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综合采取各类措施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

（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发挥政府作用保基本民生，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全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突出支持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继续提高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支持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转移接续工作。支持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和救治能力。支持农村义务教育学校

改善办学条件、一中新建综合教学楼和智慧教育云平台项目顺利实施，着力提升办学条件。支持防汛救灾工作，实施济河温县段治理和引黄灌区节水改造工程，全力配合小浪底北岸灌区工程和西霞院水利枢纽输水及灌区工程建设。

（四）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发展。密切跟踪疫情态势和经济运行情况，加强涉企收费监管力度，严禁征收“过头税费”、违规揽税收费和虚增收入。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大幅拓展业务覆盖面并明显降低费率，支持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继续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及时研究解决企业反映的突出问题，尽力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五）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全面梳理 2020 年预算，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以及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继续压缩，确保 2020 年一般性支出应压尽压。开展各类存量资金专项清理整治，对单位账外管理资金、应交未交财政存量资金、应交未交财政专户存量资金、未按要求撤销或违规设立银行账户等进行全面清理，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集中财力保障“六稳”“六保”需要，把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到实处。

（六）加强直达资金管理。及时分配下达直达资金，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直达资金使用要求，点对点将资金支付到最终收款人。管好用好特殊转移支付资金和抗疫特别国债，统筹

安排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抗疫相关支出，以及弥补“三保”缺口。建立直达资金使用台账，全过程监控资金使用情况，确保每笔资金流向明确、账目清晰。

（七）管好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积极发挥专项债券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完善管理机制，聚焦重点领域，优化投向结构。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和风险把控，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重大项目，融资规模要保持与项目收益相平衡。督促债券资金使用单位，加快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切实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券到期偿还责任，确保地方政府债券不出任何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0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自觉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积极主动作为，在应对危机中掌握工作主动权、打好发展主动仗，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建设“精致城市、品质温县”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